

营鑫大厦副楼装修项目
(招标编号: JYGP-2024-A-0013)

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营鑫大厦副楼装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天津市盛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营鑫大厦副楼装修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营鑫大厦副楼装修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营鑫大厦副楼装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供应商具备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
 - 2、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
 - 3、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 4、项目部人员配置: 正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1名,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有投标资格的注册建造师证书。5年以上施工现场管理工作经历,为本单位职工,提供任命书。
 - 5、供应商须提供2023年04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良好记录或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6、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a、投标截止日期为上半年的,提供近两个年度任一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近1个月资信证明。b、投标截止日期为下半年的,提供上一个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近1个月资信证明或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7、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投



标截止时间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要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参加开标会，如法定代表人参加，则须提供有效的供应商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和法人代表身份证;如授权人参加开标会，须提供有效的供应商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授权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参加开标会;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须提供非联合体磋商声明函》。;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05日09时00分到2024年03月11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在天津市建耀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天津市东丽区满江道保利昆仑大厦7楼703室)获取。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文件售价:1000元(需以现金支付),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5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天津市东丽区满江道保利昆仑大厦7楼703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15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东丽区满江道保利昆仑大厦7楼703室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天津市盛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东丽区金钟街道

联系人:鲁经理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市建耀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91120110MA06Y2LU24

联系人:郭工



